

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10 月 28 日（星期一）下午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 年 10 月 28 日，其中：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24 年 10 月 28 日的交易时间；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2024 年 10 月 28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

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东账户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票数，应当与现场投票的表决票数以及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的表决票数一起计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10月23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4年10月23日（星期三）（如遇停牌或休市，以该日前最后一个交易日）下午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股东大会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51号人寿壹中心A座13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
2.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5.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程序合法，相关决议详见公司2024年10月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3、上述议案均需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4、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5、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时，独立董事应当就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所有的股东征集表决权。公司独立董事梅慎实作为征集人向公司全体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3.00 至 5.00 征集表决权。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开征集表决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现场登记、通过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2）法人股东登记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参见本通知附件 2）、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出席代表身份证。

（3）个人股东登记须有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或持股凭证。

（4）受个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登记时须有代理人身份证、委托股东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票账户卡。

（5）采用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详见附件 3），随同相关登记资料在登记时间内送达或传真到公司，并请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电子邮件、信函和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

采用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将相关登记材料扫描件发送至以下邮箱 investor@tongoiltools.com，邮件主题请注明“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将相关登记材料寄至：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 51 号人寿壹中心 A 座 13 层通源石油，邮编：710065，信函请注明“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采用传真方式登记的，请将相关登记材料传真至公司，传真号码：
029-87607465。

(6) 登记时间：2024 年 10 月 24 日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3:00 至 15:00。

(7) 登记地点：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 51 号人寿壹中心 A 座 13 层。

2、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旭、王红伟

联系电话：029-87607465

传真：029-87607465

联系地址：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 51 号人寿壹中心 A 座 13 层

邮编：710065

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资料，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十一日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附件 3：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50164，投票简称：通源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 年 10 月 2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10 月 28 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3:

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单位名称/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